案例教学法在专业课“课程思政”中的应用

——以“公共管理学”课程为例

李砚忠 张程智**[[1]](#footnote-0)**

（北京城市学院MSW中心，北京 100000）

**摘 要**：“课程思政”作为新时代高校立德育人的新方向新模式，亟待在公共管理专业课程中展开。可以看到，案例教学贯穿于《公共管理学》课程之中，通过与案例教学的方法相互结合，将“课程思政”理念融入到《公共管理学》课程中，探讨了为什么要将案例教学融入到“课程思政”之中，以及其中应该注意的问题，在加强专业学习的同时，实现与思想价值领域的统一，希望对其他课程有效开展课程思政起到借鉴作用。

**关键词**：课程思政；案例教学；公共管理学

**引言**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中强调“将思想政治课贯彻到教育教学全过程中，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1]。”2020年5月28日，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制定《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文件指出，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战略举措，课程思政建设是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任务。当前，专业课程在“课程思政”中已占较高比重，探讨专业课程在“课程思政”中的改革尤为迫切。专业课程“课程思政”教学能够体现新时代大学精神，对推进立德树人和树立中国高等教育改革的一面旗帜具有重大意义。

已有研究在“课程思政”理论和课程体系建设方面取得重要成绩，但在“课程思政”具体教学方法的应用方面仍有值得深入的地方，例如不同类型的教学方法在专业课程“课程思政”中的应用不够充分，教师在专业课程“课程思政”教学方面单打独斗，部分教师“课程思政”教学意识不强，尚未形成顶层设计的专业课程“课程思政”体系[2]。如何将课程思政与专业课程融合，采取何种教学方法促进二者更好的融合并让学生易于接受，是当前课程思政体系建设仍需要深入思考的地方。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运用到“课程思政”案例教学中，亟需结合中国国情，关注中国发展规律。因此，本论文以社会工作专业基础课程“公共管理学”为例，运用案例教学法对其“课程思政”进行实证研究，通过案例评估，挖掘该课程在“课程思政”案例教学中存在的制约因素，从而提出优化路径，为“课程思政”教育教学的改革提供资鉴。

1. **案例教学法的缘起**

案例，从字面上理解是“案例实例”的意思。它必须是“具体情境下发生的典型事件” 。“具体情境”， 指的是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人物、起因和条件等背景信息；“典型事件”指的是在“具体情境”下发生的最具有代表性的、最能反映事物本质的有价值的实例。它也可以是具体情境的某一项决策。案例源于实践，又高于实践，在人们获得知识的过程中，典型案例发挥着重要作用。案例学习的意义在于通过展现层次丰富、角度不同，彼此之间有密切逻辑关系的事实，回答“为什么”和“怎么样”的问题，而不是对“应该是什么”之类的问题做出直接判断。

案例教学法发端于20世纪20年代的美国哈佛大学商学院，强调将现实问题进行典型化和文本化处理，本质上是提出一种教育的两难情境，没有特定的解决之道[3]，而教师于教学中扮演着设计者和激励者的角色，鼓励学生自主学习，开放学习，互助学习。所谓案例教学法就是以某部门或某单位的实际业务项目作为实例，结合理论知识组织教学。它是一种理论联系实际的、启发式的，教学相长的教学过程。它是一个准确、有效的复杂过程，也是形象生动的代表物，具有方法论意义。如今，案例教学法不仅被广泛运用于各种不同经验和知识背景层次的教育培训项目，而且也成为应用型专业发展行之有效的教学手段。

案例教学法是对传统教学方法的继承和发扬。传统教学方法以讲述为主，善于高效、系统传授理论知识，在讲述之中穿插案例、论证，以此为辅导性材料辅助理论学习。案例教学法虽然强调以案例为中心，但需要对专业理论知识具有深刻的了解，如果跳出理论，也无法达到良好的效果。所以，案例教学法需要多层次的运用案例，一方面是对知识的阐释和传授，

另一方面强调学生实践能力的提升。案例教学法以课堂为舞台，重视双向交流。90后、00后大学生思维活泼、新事物接受能力强、勇于自我表达，因此轻松、热烈、活泼、跳脱的课堂氛围更受学生青睐。应用案例教学法时，学生以团队或个人为单位进入案例情景,通过小组讨论，案例透析，头脑风暴进行汇总学习。学生成为课堂的主角后，教师主要在课前案例上下功夫，对案例选择、情景设计、参与形式、知识概要等进行预先设计，而课堂上更多进行观察、引导和激发。

目前，案例教学已经成为课程思政教学活动的重要环节。在课程思政教学活动中，以某单位或部门的实际项目为案例，并根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知识进行综合讲解，这是一种理论联系实际的教学方法，更是一种教学理念和工具。虽然，日益兴起的MOOC潮、微课、翻转课堂对传统教学提出了严峻的挑战，但案例教学强调互动、参与、实战、时效等优势，这些都将成为其破解教育困境的不二选择。

**二、案例教学法在公共管理学“课程思政”中应用的必要性**

依托学校产学研紧密结合办学优势和丰富的教学研究资源，我校社会工作专业学位教育在师资队伍、人才培养和课程质量保证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进展，招生报名人数逐年增加，录取比例逐年提高，社会舆论反映较好。结合培养目标和方案，学校在社会工作本科学位培养方面开展了一些案例教学的有益尝试，但总体来看，社会工作专业培养仍存在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亟待解决：（1）缺乏结合课程思政的教学案例研究，多数社会工作方向的专业课程教师没有基层治理、基层实务等思政实践经验。（2）专业课程使用的案例鲜有基于实地调研的自编案例，在本土案例开发方面缺乏足够的重视和支持。（3）社会工作专业的生源参差不齐，教师课程思政案例教学方法欠妥，以及部分课程设置理论性过强等因素，限制了课程思政的教学组织和培养效果。

整合课程资源优势，推动案例教学法在在专业课“课程思政”中行之有效的应用势在必行。如何教书育人，传道授业，在课程中自觉融入思政元素，在传授学生专业知识的同时，注重学生道德、精神、价值观的塑造，是本科教学中每一位教师亟需解决的问题。在非思政课上直接讲授式的思想政治教育，收效并不理想。案例教学有别于传统的教师讲，学生听的讲授式教学，强调开放性和互动性，让学生主动参与到教学中，在教师设置的情境下，运用所学知识思考、分析、讨论问题，解决问题。案例教学是一种成功的教学方法，代表着未来教学发展的方向。将案例教学应用在课程思政建设中，可以拓宽案例教学的维度，学生在掌握专业知识的同时，道德、精神也得到提升。而且由于案例教学相对于直接讲道理，形式更加活泼，学生在与教师、同学互动中，德育教育起到“润物细无声”的效果，因此有必要在案例教学中挖掘思政元素，将案例教学应用于课程思政建设中。

一是公共管理学的学科特点适宜于“课程思政”。社会工作是一门强调实务应用的专业，与社会工作专业其他课程相比较，“公共管理学”在“课程思政”教学具有一般性和特殊性的特征。一方面，公共管理学课程具有案例教学的一般性特征，通过案例分析，能够真实、有效、互动、整合教学资源，促进教学效果的提升；另一方面，公共管理学课程具有特殊性特征，我校的《公共管理学》课程教学大纲明确规定“通过本课程学习，学生掌握公共管理的基本概念，基本理论和公共管理的基本研究方法，掌握公共组织提供公共服务、进行社会管理的知识和理念，具备运用这些知识和理念解决公共管理中实际问题的能力，培育公共服务的价值观，为将来从事社会工作时能够更好地理解和执行政府公共政策以及更好提供社会服务奠定基础。”因此 ，作为社会工作专业基础课程，公共管理学通过案例教学法，能够更好地开展课程思政工作，能够有效地将党的十九大报告精神、“五位一体”的总体布局、“四个全面”的战略布局等融入该课程学习中，通过案例学习，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能够培养学生关心国内外时事政治、关注社会热点，实现课程思政的目的。

二是应用型本科的人才培养要求需要“课程思政”。培养应用型本科人才必须强调学生对产业、行业、职业的了解,因此有必要应用案例教学法搭建起学生与公共部门间交流学习的桥梁。行政机关、公共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公共企业及工作人员是公共管理学的主要研究对象,也是公共管理类专业本科生社会实践和就业的主要方向。公共管理学恰好以应用实践导向为基础，应用案例教学法更利于学生构建学科知识框架。公共管理学交叉融合了行政学、工商管理学、政治学、经济学、社会学、心理学、计算机科学等多学科体系。融合交叉的知识体系中必然容纳大量经验性材料和经典案例，而这些材料和案例中往往包含复杂多样的子问题，可以启发学生以多学科视角观察社会、分析问题、解决困难。因此，在公共管理学课堂教学中有必要应用案例教学法,以案例分析引导学生更深入地理解公共管理学知识框架，培养学生的宏大学科视野和微观应用能力。因此,通过不断收集、整理和再现相关机关单位的工作实践，能够让学生最快地接触行业职业的现实情况，为学生自我发展和能力培养打下坚实基础。

**三、案例教学法在公共管理学“课程思政”中应用的可行性**

首先,在指导思想上，要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系统整理马克思主义有关于管理学的伦理思想，精确把握新时代下公共管理学伦理思想的价值追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的继承和发展，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是党和人民实践经验和集体智慧的结晶，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全党全国人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奋斗的行动指南，必须长期坚持并不断发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开辟了马克思主义新境界，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境界，开辟了治国理政新境界，开辟了管党治党新境界。同时，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有关于公共管理学的伦理思想是对以往伦理思想的创新，开辟了新境界。在紧密结合时代特征、理论特征和实践特征的基础上，更好地理解和领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有关于公共管理伦理思想的根本原则，可以为“课程思政”提供理论指导、思想基础和思维路向，可以说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就是整个的社会性案例，这是公共管理“课程思政”建构的根本立场和根本遵循。

其次,在文化资源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源自于中华民族五千多年文明历史所孕育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熔铸于党领导人民在革命、建设、改革中创造的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植根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要挖掘开发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公共管理学中的体现，或者说，从唯物史观的角度，以中华文明上下五千年的优秀文化底蕴为重要资源，结合我国优秀的传统文化故事发掘实际案例，发扬公共管理学的主人翁精神。深入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的思想观念、人文精神、道德规范，积极总结传统文化与公共管理学结合过程中体现的和谐共生、以人为本的案例，同时也包括、自强不息、诚信至上、重义轻利等传统文化中弘扬的伦理价值以及宽严并济、赏罚分明的管理原则等。因此，丰厚的文化资源和底蕴为案例教学法的实施提供了强心剂。

最后，从公共管理学的主体看，管理作为权力性活动，涉及权力的所有、行使、运行和监督等一系列问题。人民是国家和社会的主人,一切权力属于人民。“各级领导干部要增强民主意识，发扬民主作风,接受人民监督，当好人民公仆。”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坚持人民当家做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发扬人民公仆精神，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保证人民依法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促进遵纪守法服务大局、自我管理等价值理念等，坚持人民是建设公共管理秩序的主体，坚持人民是参与公共管理的主体，这些都是公共管理学“课程思政”中的价值原则和实施主体，更是可以去探索和发掘的案例点，需要加以重视和理解。

**四、案例教学法在公共管理学“课程思政”中应用的挑战性**

不只是在公共管理学科，众多学科案例教学法都已经是成熟的、有体系的、主要的教学方法之一，学生对于案例教学法的接受度高、参与度强，也更加激发学生的理论与实践结合能力、自主学习能力、科研探索能力；但是，“课程思政”注重理论性学习，所以在使用案例教学法中还面临以下挑战：

**（一）案例选择方面面临的挑战**

对于案例教学法，最重要的就是如何在公共管理学课程中选取蕴含思政元素的案例，案例的选取直接影响课堂效果呈现，理论知识传授以及引导学生思政的效果，对于专业课程思政教学而言，能找到适合公共管理学课程中的思政型案例，对于公共管理学思政教学，将思政因素与专业课程相融合，形成协同机制至关重要。关于案例教学法，教师和学生的角色都至关重要，对于教师而言，案例的评判和寻找选择，包括挖掘其中蕴藏的思政元素，与课程的结合，直接影响到“课程思政”的课程效果，需要考虑不同课程的“思政元素”蕴含量差异，循序渐进、有效推进、找准着力点，是当前面临的压力；从学生角度考虑，参与翻转课堂，能否正确领悟案例角度，能否找出“课程思政的关键要素”，也是当前面临的压力点。

**（二）案例教学方面面临的挑战**

在案例教学中，教师的“课程思政”意识以及对于课堂的设置都存在巨大挑战。第一，从思想意识上看，虽然选择困境是案例教学的首要挑战，但从根本上看，如何提升教师的“课程思政”意识才是，讲案例教学融入“课程思政”是更大的挑战，即教师有没有主动性、积极性进行专业课程“课程思政”的案例教学。这意味着教师在专业课程教学过程中，要对“课程思政”建设始终抱有使命感和责任感，思想观念影响“课程思政”案例教学的实际效果。第二，从课堂设置上看，例如公共管理学课程，如何将“课程思政”融入课程的设置体系，如何进行专业案例的搜集，如何开展翻转课堂，如何进行分课堂的有效衔接，都具有重大挑战性。做好上层设计工作，也是课堂教学中进行有效“课程思政”案例教学的先决条件之一。

**五、案例教学法在公共管理学“课程思政”中应用的优化路径**

**（一）在“课程思政”主体方面，发挥协力**

建设“课程思政”的主体是指有目的、有计划、有方法的在“课程思政”实施过程中对受教育者进行教育教学的个人或者群体。发挥“课程思政”主体在案例教学过程中的重要作用，首先就是要强化他们的育人职能。在公共管理学专业课程中“课程思政”的主体主要囊括所有专业教师，但是不仅仅包括专业教师，还包括思政课教师、学生工作人员（学术导师、辅导员、班主任、成长导师、实习督导等），还涵盖了非思政课教师、行政人员、教辅人员、工勤人员等育人生力军。“课程思政”涵盖了高校全体领域的全部人群，都能发挥独特的作用。其次,强化“课程思政”主体案例教学水平。通过在专业内成立专业的思政教育团队，打造协同的工作平台，并邀请专业思政课老师参与公共管理学“课程思政”的案例教学设计，形成联动机制，实现专业思政老师和专业课程老师在课程设计上的融合;通过工作例会、专题讨论会等形式推动主体之间常态化、长效化对话,加强主体之间的沟通和联动，形成教育合力，共同构建和谐、共创的“课程思政”建设新生态。此外，提升专业课老师实施“课程思政”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内化为行动自觉。通过思政类老师引领、树立专业课老师教学标杆、开展优秀案例教学“课程思政”推广会等途径提高主体对于“课程思政”在专业课上重要性的认知，消除其对“课程思政”的误解，唤醒专业课老师教书育人的使命担当，提升责任感和责任意识，调动主体的实施动力和育人自觉，增强其实施“课程思政'的内在价值认同。最后,提升主体的“课程思政”实施能力。优化“课程思政”队伍建设,提供系统有效的培训，提高主体的“课程思政”胜任力，通过系统性的培训和主体之间的交流，使其逐步具备基本的能力和素养去实施“课程思政”改革，推动“课程思政”的在专业课上的全面推广。

**（二）在“课程思政”客体方面，激发活力**

“课程思政”案例教学的客体，在当今的高校领域主要是大学生。案例教学这一方法参与到“课程思政”当中最重要的目的就是激活大学生对于“课程思政”的关注度和敏感度，这是“课程思政”建设的根本目的也是转眼点和目标点。为此，需要注重“课程思政”建设中大学生的主动性，以大学生的求知需求为出发点，挖掘学生的内在求知动力，需要真正了解大学生对于哪类案例的关注，对于哪类案例更易于接受、乐于接受，通过正面激励、积极引导等有效方法,激发学生自觉学习的兴趣点和兴奋点,增强学生学习过程中的获得感和成长感。以公共管理学的“课程思政”案例教学实施为例，在公共管理者这一章中，我们可以插入一些案例比如“公务员的选聘任用制度”，向学生阐释我们国家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群众路线，这样就实现了在课程中有效融合学生兴趣、专业教学、课程实践等；通过案例教学法也可以更加形象生动的诠释“课程思政”的理论。但是，需要注重案例教学以及“课程思政”中大学生的差异性。大学生的个性差异具有客观性，不以人的主动意志为转移。任何人想取消差异性都是不现实的，任何忽视差异性的做法都是不合理的。因此，要善于根据大学生在知识基础、认知偏好、性格表征、发展潜能、价值取向等方面的差异性来做到“因材施教”，满足他们差异化需要，发挥他们自己的主观能动性，采取学生自己找案例，课上自主讲解老师点评的方式进行头脑风暴，通过翻转课堂的方式激发大学生们的自我创造活力，这样也可以使大学生对于“课程思政”有更深入、更细致的自我了解，促进案例教学法的推进，真正做到激发客体活力。

**（三）在“课程思政”环境方面，产生动力**

改善案例教学在“课程思政”建设中的环境条件,是“课程思政”实施效果产生影响的保障因素的总和。需要做好以下几点：第一，提升案例教学在“课程思政”中的理论研究支撑。目前，“课程思政”已经成为各高校的研究热点，但仍需加大案例教学法在“课程思政”学术研究中的使用力度，建立专门的案例研究团队进行专项课题、专项案例研究，为高校深入推进案例教学法进入“课程思政”提供重要的理论支撑以及案例库。同时,结合现有的基础性研究成果，系统梳理与总结本校案例教学的实践经验，把实践经验上升为科研重点进行理论研究，可以以本校的实际案例、实际特色、历史沿革出发设计案例，建设符合本校实际的特色案例教学化“课程思政”理论指导体系，并推动其成果为“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服务。第二，完善制度保障。完善“课程思政'相关的制度是推进“课程思政”科学化、规范化的客观需要。因而，需完善“课程思政”相关的工作制度、机构设置制度、管理制度、实施制度、监督评价制度和激励制度，统筹把控“课程思政”相关制度的制定、执行和评估三个关键阶段，将“课程思政”的相关内容融入学校制度体系中,逐步固化为学校制度体系的内在构成部分。通过大环境的革新，为建设“课程思政”体系营造氛围，改善“课程思政”建设的生存环境，促进内部外部动力双循环。

**结语**

“课程思政”作为我国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https://baike.so.com/doc/6196618-6409879.html%22%20%5Ct%20%22https%3A//baike.so.com/doc/_blank)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途径，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的一种综合教育理念；也是为了构建全员、全课程育人格局即“大思政”体系构建的关键一步。案例教学法作为一种有成熟体系、受众面广、可操作性强且易于学生接受的一种授课方法和理念，在高校课程设计及体系构建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本文通过阐述案例教学法的由来，以公共管理学课程为例，阐述在“课程思政”中应用案例教学法的必要性，分析目前两者相结合面临的挑战，进一步给出建议，促进案例教学法在“课程思政”中的应用。案例教学法通过多学科的实践已形成一套成熟的体系，具有优秀的使用效果，通过在“课程思政”过程中使用案例教学法，可以让学生们更真实的体会到思政的意义及所在，也为“大思政”体系构建提供了新方法与新路径。

**参考文献：**

# [1]习近平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强调: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开创我国高等教育事业发展新局面[N].人民日报,2016(01)

# [2]李婷婷.案例教学法在公共管理类课程中的应用与反思[J].当代教育实践与教学研究,2018，(08):180-181

# [3]吴智鹏.公共管理教学中案例教学法的理论与实践研究[J].中国管理信息化,2018,21(09):204-205

# [4]吴万宗，潘瑞娇.“比较式”案例教学方法在课程思政建设中的应用——以《宏观经济学》课程为例[J].创新创业理论研究与实践,2018,1(16):15-16

# [5]刘静.案例教学在公共管理本科教育中的应用[J].教育教学论坛，2019，（12）:201-202

# [6]吴中华.案例教学在课程思政建设中的应用研究[J].中国乡镇企业会计，2020，（09）:241-242

# [7]南锐，李艳.基于3P模型的案例教学困境反思与路径重构——以公共管理类专业为例[J].教育理论与实践，2020,40（36）:47-49

# [8]石定方，廖婧茜.新时代高校课程思政建设的本真、阻碍与进路[J].现代教育管理,2021,(04):38-44

The Application of Case Teaching Method in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of Professional Courses——Taking the Course Public Administrition as an Example

LI Yanzhong, ZHANG Chengzhi

(MSW Center, Beijing City University, Beijing 100083, China)

Abstract: As a new direction and mode of moral education in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in the new era, the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urgently needs to be developed in the professional courses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As you can see, the case teaching method is applied through the course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Through the mutual combination with case teaching method, the concept of “the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in courses” is integrated into the course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At the same time, it discussed why case teaching method should be incorporated into “the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in courses” and the issues that should be paid attention to. While strengthening professional learning, it can achieve unity with the field of ideological value, hoping that it can be used as a reference for other courses to effectively carry out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Keywords: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case teaching method; public administration

1. 收稿日期：2021年05月01日

**作者简介:**李砚忠（1980-），男，副教授，主要研究方向：一国两制与国家认同。张程智（1998-），男，硕士，主要研究方向：社会工作。

**基金项目:** 北京城市学院教育科学研究课题“案例教学法在专业课课程思政中的应用——以社会工作专业基础课《公共管理学》为例”（JYC20201010）。 [↑](#footnote-ref-0)